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兴业银行

股票代码： 601166

信息披露义务人： 福建省财政厅

住 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中山路 5 号

通 讯 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中山路 5 号

权益变动性质： 股份增加（可转债转股）

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
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A 座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声明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释义”部分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兴业银行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兴业银行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为福建省财政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对其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本次权益变动前，兴业银行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兴业银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兴业银行普通股 4,353,660,826 股，占兴业银行普通股总股本的 20.57%，仍为兴业银行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9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0
第四节 资金来源	12
第五节 后续计划	13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5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6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7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18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2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9
一致行动人声明	30
财务顾问声明	31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34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福建省财政厅
一致行动人、福建金投	指	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兴业银行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 86,436,760 张“兴业转债”转为兴业银行 A 股普通股，转股价 22.25 元/股，转股股数为 388,479,819 股，转股完成后，福建省财政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兴业银行 20.57% 的股份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兴业证券、财务顾问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	指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本报告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福建省财政厅
注册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中山路 5 号
负责人	林中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50000003591213N
类型	机关法人
通讯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中山路 5 号
通讯方式	0591-8709788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主营业务为投资与资产管理，其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	万崇伟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MA8UMNMH0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期限	2022-02-28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A 座
通讯方式	0591-87097235
股权结构	福建省财政厅持有 100%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为福建省财政厅，其一致行动人福建金投为福建省财政厅 100%出资企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2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	100.00%	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及相关出版物资供应
3	福建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6,194.80	100.00%	担保业务
4	福建省盐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00.00	98.04%	投资业务
5	福建省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16,360.50	71.33%	开展易地扶贫搬迁、扶贫工程建设的投资、经营和资产管理等
6	福建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27.00	65.41%	批发和零售业务
7	福建省城乡综合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50.00%	投资业务
8	福建省海西广电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40,447.00	40.05%	投资业务
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3,598.73	20.49%	证券类业务

注 1：上述公司均为福建省财政厅控制的一级子公司；

注 2：以上持股比例均为直接持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福建金投控制的核心企业及核心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福建省省级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2	福建省金投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3	福建省金服云征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100.00%	福建省金融服务云平台的建设和运营

4	福建省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5	福建省金投金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99.00%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6	福建省金投金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99.00%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7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49,121.52	46.72%	证券类业务

注 1：上述公司均为福建金投合并范围内的一级子公司；

注 2：以上持股比例均为直接持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状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状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福建省财政厅为主管福建省财政工作的职能部门，系机关法人，最近三年财务状况不适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财务状况

福建金投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2022.12.31
总资产	22,875,476.86	18,816,114.99	18,575,428.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625,239.69	12,269,469.02	11,930,196.99
资产负债率	35.96%	31.57%	32.49%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573,217.29	1,457,062.70	662,200.09
净利润	1,277,807.63	1,272,722.55	423,446.62
净资产收益率	8.72%	9.89%	3.3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中麟	男	党组书记、厅长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二）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万崇伟	男	党委书记、董事长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罗恩平	男	总经理、副董事长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孙婷婷	女	董事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黄健光	男	董事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黄卓恕	男	董事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方孝通	男	董事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黄永言	男	职工董事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郑青	女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杨猛猛	男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王凌云	女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苏军良	男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中国	福建福州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以及其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权益持有方式
----	--------	------	------	--------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权益持有方式
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	601377.SH	福建省财政厅直接持有兴业证券 20.49%股份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持股单位名称	入股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金（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福建省财政厅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3,598.73	20.49%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2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6,194.80	100.00%	为各类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开展粮食生产经营和现代农业发展的信贷提供担保业务；为其他涉农信贷提供担保业务；为涉农的融资担保机构提供再担保业务
3	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49,121.52	46.72%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贯彻落实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具体举措，本次权益变动不改变福建省财政厅对兴业银行的管理体制和管理办法。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股份的增持或处置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继续增持或处置兴业银行股份的具体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需要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是福建省财政厅对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福建省财政厅已就本次权益变动完成所需内部决策审批程序。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福建省财政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对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

二、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27号）核准，兴业银行于2021年12月27日公开发行50,000万张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500亿元。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3号文同意，兴业银行500亿元可转债于2022年1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兴业转债”，债券代码“113052”。“兴业转债”自2022年6月30日起可转换为兴业银行A股普通股股票，转股期限为2022年6月30日至2027年12月26日。可转债上市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共持有“兴业转债”86,436,760张。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2年7月至2023年2月，福建省财政厅累计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兴业银行普通股股份49,999,968股，增持完成后（本次权益变动前），福建省财政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兴业银行普通股股份3,965,181,007股，占兴业银行普通股总股本的19.09%，为公司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其中，福建省财政厅持有普通股453,262,382股，占兴业银行普通股总股本的2.18%；福建金投持有普通股3,511,918,625股，占兴业银行普通股总股本的16.91%。

此外，福建省财政厅还持有兴业银行优先股“兴业优1”1,400.00万股，占兴业银行已发行优先股的2.50%。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5年5月14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将其持有的52,750,000张“兴业转债”转为兴业银行A股普通股，转股价22.25元/股，转股股数为237,078,651股。

2025年5月2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将其持有的剩余33,686,760张“兴业转债”转为兴业银行A股普通股，转股价22.25元/股，转股股数为151,401,168股。

上述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兴业银行普通股4,353,660,826股，占兴业银行普通股总股本的20.57%，仍为兴业银行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福建省财政厅	453,262,382	2.18	841,742,201	3.98
福建金投	3,511,918,625	16.91	3,511,918,625	16.59
合计	3,965,181,007	19.09	4,353,660,826	20.57

此外，本次权益变动后，福建省财政厅仍继续持有兴业银行优先股“兴业优1”1,400.00万股，占兴业银行已发行优先股的2.5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份系福建省财政厅将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转股数为388,479,819股，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福建省财政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对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不涉及资金支付。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是福建省财政厅对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的计划。

二、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亦不存在主导上市公司进行重大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三、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会、监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安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进行相应修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未来根据上市公司的实际需要制定和实施对其现有员工聘用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做出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做出重大

变动的计划。若上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或因监管法规要求需要对分红政策进行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并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资产、人员、财务体系等方面继续保持独立。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兴业银行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的同业竞争。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关联交易的影响

福建省财政厅为主管福建省财政工作的职能部门，系机关法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本次权益变动后，如上市公司与福建省财政厅、一致行动人及其关联方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交易将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的的前提下进行，同时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为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福建金投做出如下承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将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规范与兴业银行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兴业银行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兴业银行章程等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条件公平，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兴业银行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兴业银行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兴业银行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兴业银行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主要系在兴业银行开立账户和存款等产生的正常资金往来。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类似的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其他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财务资料

一、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为主管福建省财政工作的职能部门，系机关法人，财务资料不适用。

二、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一）一致行动人近三年财务报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福建金投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福建金投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如下所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0,934,380,273.53	18,708,230,832.61	22,083,344,841.2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拆出资金	-	-	-
衍生金融资产	2,406,028.00	1,131,800.78	626,67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31,874,405.43	1,746,034,860.23	143,178,212.55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应收款项	189,427,040.32	142,185,511.67	141,849,887.28
融出资金	20,917,578,452.03	17,312,674,515.70	15,258,211,360.47
金融投资	40,500,303,865.70	27,687,462,730.07	34,538,128,57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45,673,321.45	23,411,335,406.24	32,619,434,787.87
债权投资	1,534,941,705.50	2,348,742,691.92	1,748,455,874.05
其他债权投资	14,182,214,354.40	1,844,313,316.54	109,133,913.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7,474,484.35	83,071,315.37	61,104,003.44
保险合同资产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2,734,064,428.71	120,582,672,638.23	111,724,391,172.51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15,604,822.75	114,873,665.04	103,872,687.77
在建工程	-	-	279,600.00
使用权资产	228,305,859.57	297,183,393.68	303,675,230.60
无形资产	176,484,663.99	164,463,961.93	117,916,741.74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72,290,848.46	87,596,490.89	92,170,387.52
抵债资产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3,067,447.34	440,241,401.11	669,755,940.94
其他资产	608,980,507.49	876,398,109.46	576,888,357.82
资产总计	228,754,768,643.32	188,161,149,911.40	185,754,289,675.75
负债：			
短期借款	1,481,346,312.43	277,318,671.39	25,016,755.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200,011,111.11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6,565,313.38	173,246,948.71	213,842,956.78
衍生金融负债	2,519,439,486.69	4,566,747,976.69	12,106,879,973.96
应付款项	87,017,266.35	43,879,255.84	28,954,98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631,467,684.79	7,923,333,260.72	6,160,621,014.63
吸收存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1,181,170,317.44	1,180,871,141.48	1,887,443,192.83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1,770,022.79	1,174,374,960.41	1,883,061,585.07
应交税费	200,423,269.77	145,662,096.59	655,350,632.34
责任准备金	-	-	-
合同负债	1,793,569.99	1,999,365.78	1,454,661.79
持有待售负债	-	-	-
租赁负债	231,878,511.35	302,947,654.57	314,355,175.87
预计负债	36,064,201.39	86,013,000.00	9,521,839.96
应付债券	32,894,079,378.87	26,848,235,737.15	18,279,705,811.13
保险合同负债	-	-	-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420,396.78	297,558,906.44	534,593,842.56
其他负债	28,086,404,700.01	17,563,260,963.30	20,134,760,601.50
其中：应付股利	-	-	-
负债合计	82,265,081,520.35	59,411,074,978.66	60,352,501,44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10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	-	-
法人资本	-	-	-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	-	-
个人资本	-	-	-
外商资本	-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其他	-	-	-
资本公积	7,695,249,455.64	3,708,907,007.74	12,604,448,651.9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716,617,581.39	-45,427,631.26	-400,729,842.69
盈余公积	2,750,903,561.87	1,539,657,094.07	311,064,851.88
一般风险准备	1,330,458,436.07	1,162,441,446.49	1,017,065,182.84
未分配利润	23,759,167,890.73	16,329,112,330.30	5,770,121,03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252,396,925.70	122,694,690,247.34	119,301,969,879.27
少数股东权益	10,237,290,197.27	6,055,384,685.40	6,099,818,349.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489,687,122.97	128,750,074,932.74	125,401,788,229.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8,754,768,643.32	188,161,149,911.40	185,754,289,675.75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732,172,874.91	14,570,627,005.36	6,622,000,901.81
（一）主营业务净收入	2,480,791,459.20	1,999,981,481.29	1,952,134,617.91
（二）中间业务净收入	-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43,180,411.85	13,195,651,975.07	6,009,231,292.29
其中：对联营企业	12,276,462,552.79	12,324,562,390.66	3,143,935,262.27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9,541.39	-31,741.05	-968,642.30
（四）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56,532.24	-738,914,700.24	-1,461,590,734.68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39,917.65	-9,773,973.05	819,945.02
（七）其他业务收入	35,214,108.39	16,057,374.20	12,659,607.64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39,778.37	1,831,507.94	228,959.43
（九）其他收益	60,630,502.51	105,793,340.15	108,517,214.20
二、营业支出	2,955,579,714.89	1,936,125,027.98	2,235,467,998.82
（一）税金及附加	23,585,106.21	25,557,735.55	63,707,515.14
（二）业务及管理费	2,710,303,989.44	1,887,507,561.98	2,203,797,429.00
（三）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18,284,006.10	5,381,975.75	-34,461,279.19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	-	-
（五）保险业务支出	-	-	-
（六）其他业务成本	239,974,625.34	17,677,754.70	2,424,333.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76,593,160.02	12,634,501,977.38	4,386,532,902.99
加：营业外收入	4,423,866.66	1,684,540.19	1,814,893.08
减：营业外支出	-35,050,028.89	83,531,320.94	12,474,005.23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2,816,067,055.57	12,552,655,196.63	4,375,873,790.84
减：所得税费用	37,990,719.47	-174,570,264.06	141,407,629.9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78,076,336.10	12,727,225,460.69	4,234,466,16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49,511,078.66	12,511,606,272.55	3,727,227,378.38
少数股东损益	328,565,257.44	215,619,188.14	507,238,782.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6,449,745.56	373,731,217.34	-306,097,011.5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767,388,756.72	355,302,211.43	-303,072,024.06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额			
1.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517,284.78	-7,340,726.99	-22,897,696.39
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1,871,471.94	362,642,938.42	-280,174,327.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0,664,631.62	348,414,111.00	-279,612,008.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177,704.93	8,616,238.08	-2,576,637.5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378,247.71	342,667.88	-33,324.09
（5）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50,887.68	5,269,921.47	2,047,641.98
（7）其他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060,988.84	18,429,005.91	-3,024,987.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74,526,081.66	13,100,956,678.03	3,928,369,14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16,899,835.38	12,866,908,483.98	3,424,155,354.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626,246.28	234,048,194.05	504,213,795.03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1,643.57	2,000,000.00	-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00,167,676.36	1,920,766,726.63	3,612,729,827.2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1,727,375,583.66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793,723,131.14	3,324,368,514.48	3,643,751,134.8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00.00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825,428,371.13	157,350,158.60	1,846,234,309.77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901,217,300.47	-	187,009,64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122,931.95	270,062,624.08	635,966,03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40,001,054.62	5,674,548,023.79	11,653,066,53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013.70	-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3,638,021,457.35	2,017,180,855.93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1,553,429,794.37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300,000,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8,142,483.62	617,857,626.55	664,252,758.2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69,587,870.52	1,778,815,227.19	1,560,984,059.36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884,005.81	724,549,561.53	720,424,24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453,438.88	2,063,528,484.73	511,179,05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7,192,269.88	8,755,361,550.30	3,756,840,115.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2,808,784.74	-3,080,813,526.51	7,896,226,420.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77,241,357.77	323,609,000.00	459,540,400.5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52,052,567.12	1,128,103,022.47	33,289,579.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9,434.83	4,171,961.50	13,770,292.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1,533,359.72	1,455,883,983.97	506,600,27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88,425,133.22	2,687,910,519.33	1,688,305,5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838,971.67	176,220,676.84	158,753,351.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20,264,104.89	2,864,131,196.17	1,847,058,851.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8,730,745.17	-1,408,247,212.20	-1,340,458,578.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16,527,777.01	-	50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47,609,380.00	352,120,739.01	2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6,313,252,220.00	14,770,491,734.30	7,128,560,000.0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346,437.4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0,735,814.42	15,122,612,473.31	7,658,5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87,413,936.10	12,503,503,421.51	8,650,9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2,144,227.53	1,503,531,885.85	1,129,032,525.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435,724.17	193,279,752.93	1,850,438,270.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1,993,887.80	14,200,315,060.29	11,630,390,79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8,741,926.62	922,297,413.02	-3,971,830,79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39,917.65	-9,773,973.05	819,945.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20,380,048.54	-3,576,537,298.74	2,584,756,989.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84,519,509.69	21,861,056,808.43	19,276,299,818.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604,899,558.23	18,284,519,509.69	21,861,056,808.43

（二）一致行动人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与企业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未披露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利用上市公司的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证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负责人最近五年之内不存在受处罚及诉讼、仲裁事项的说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关于规范与兴业银行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6、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与兴业银行之间重大交易的说明；
-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及其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 8、信息披露义务人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前 6 个月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 9、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 11、财务顾问关于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 1、上海证券交易所；

2、兴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福建省财政厅

主要 负 责 人：

林 中 麟

签 署 日 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 崇 伟

签 署 日 期：

2025 年 5 月 28 日

财务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内容已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财 务 顾 问 主 办 人：

吴文杰

邵帅

法 定 代 表 人：

杨华辉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福建省财政厅

主要 负 责 人：

林 中 麟

签 署 日 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 崇 伟

签署日期：2025年5月28日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股票简称	兴业银行	股票代码	601166.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福建省财政厅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福州市鼓楼区中山路 5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说明：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福建省财政厅及一致行动人福建金投为兴业银行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 否 ☐ (说明：1 家，兴业证券)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福建省财政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对持有的“兴业转债”实施转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情况： 持股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3,965,181,007 股 持股比例：19.09% 其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持股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453,262,382 股 持股比例：2.18% 此外，福建省财政厅还持有兴业银行优先股“兴业优 1”1,400 万股，占兴业银行已发行优先股的 2.5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股份增加 变动数量：388,479,819 股普通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持股变动比例：1.4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2025 年 5 月 1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将其持有的 52,750,000 张“兴业转债”转为兴业银行 A 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 237,078,651 股。 2025 年 5 月 27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将其持有的剩余 33,686,760 张“兴业转债”转为兴业银行 A 股普通股，转股股		

	数为 151,401,168 股。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福建省财政厅

主要 负 责 人：

林 中 麟

签 署 日 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福建省金融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 崇 伟

签署日期：2025年5月28日